

基隆市稅務局標準作業流程說明  
申請使用牌照稅退稅作業

作業流程	步驟說明	表單、附件	作業期限
1. 申請書	由申請人填寫退稅申請書後寄送本局受理。	使用牌照稅退稅申請書【表一】	隨到隨辦
2. 書面審核是否符合	審核應備文件、檔案資料等是否符合退稅規定。	1. 使用牌照稅退稅申請書 2. 繳款書收據聯正本 3. 重複繳納者，檢附兩次繳款書收據聯正本 4. 停駛、報廢、逕行註銷執行、繳銷、註銷、變更車種者，檢附汽(機)車各項異動登記書影本 5. 失竊註銷者，檢附汽(機)車各項異動登記書影本暨警察機關車輛失竊證明單影本 6. 吊扣、吊銷牌照者，檢附吊扣(銷)執行單影本 7. 扣押車輛者，檢附主管機關相關證明文件 8. 核准免稅者，免稅核准書影本	3 日
3. 通知補正	資料缺漏者開立一次告知單請其補正。	無	
4. 更檔及核定退稅金額	符合退稅規定則由經辦人員辦理更檔及退稅手續。	無	6 日
5. 回復申請人	發函通知申請人已依規定進行退稅支票核發或直撥退稅程序。	無	1 日